

百东村计划打造13个“四小园”

带领村民共同建设,不断提升乡村环境

珠江时报讯(记者/何泳谊 通讯员/潘燕婷 林嘉美 摄影报道)3月19日,百东村举行“红色星期六 巾帼创芳园——党企联动她力量 共建百东芳华园”主题党日活

■党建引领 计划打造13个“四小园”

在党员志愿者、巾帼志愿者以及村民的见证下,百东村启动“四小园”建设。百东村妇联主席左少霞表示,百东村将以“1+X=4n”公式,统一共识、多方合力,利用“四小园”建设打造N条路线,助推乡村振兴提升N次级效能。

今年,百东村计划在13个经济社至少打造13个“四小园”(即小公园、小花园、小菜园、小果园)。通过发挥“村党委—经济社党支部—党员联系户”三级党建网络作用,百东村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工作并进行宣传推广,鼓励村民参与,加快“四小园”建设。百东村按照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,统一把建设特色“四小园”的选点设置在村内闲置烂地、卫生

黑点、杂物堆放地等,并利用人居环境整治中回收的闲置砖头、瓦片、花盆、植物等材料反哺园地建设,着力打造一批资源节约型、环境友好型“四小园”,进一步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发展。

如何推进“四小园”建设?百东村有方法。左少霞表示,将通过“党企共筹”方式,以村党委引领,经济社党支部筹集“四小园”建设启动资金,发动辖区企业出资共同解决建设资金问题。在养护方面,村妇联发动志愿服务队、亲子家庭共同参与后期管理维护。同时组织学习培训和现场观摩交流活动,引导村民群众自愿建设“四小园”,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,以点带面推动其他“四小园”建设落地。

此外,百东村将充分挖掘本村特点,结合村内实际,对“四小园”统一规划设计,打造多条富有人文特色路线,做到村村各美其美,美美与共。每个“四小园”将设置相应主题,如廉洁园、青创园、美德园、巾帼芳园等。“巾帼创芳园,取谐音创方圆,有半天开



■亲子家庭一起种下花苗。

地。”左少霞说。

■党企联动 发挥她力量绘就美丽乡村

活动现场,佛山瑞龙纺织有限公司党支部向百东村捐赠花苗,百

东村党委回赠“名企百园”建设项目合作单位锦旗。万顺妹是瑞龙纺织党支部书记,也是西樵镇妇联执委、女企业家商会会长。“在西樵百东村办企业已有20多年,今天能为百东村人居环境出一份力量,

非常高兴。”万顺妹说。

西樵镇党委委员、妇联主席陈燕红现场宣读“党建引领聚合 四园建设美家园”活动倡议书。她号召广大党员、巾帼志愿者、村民群众从现在做起、从自己

做起、从实践做起,做“四小园”建设的宣传者、示范者和维护者,齐心协力建设美丽西樵。

铺设草皮,挖掘花坑,种植花苗……启动仪式过后,企业党支部、机关妇女党员、村居妇委、亲子家庭等多方力量撸起袖子,一起扮靓“巾帼芳园”,美化百东村环境。“前期我们的党员志愿者入户宣传,发动村民参与。非常开心今天看见不少亲子家庭前来参与,希望以‘巾帼芳园’为点,鼓励巾帼力量带动身边人,绿化美化居住环境,让人居环境更美更好。”百东村第十九经济社党支部书记梁文理说,这也是西樵镇妇联推进“美好家庭养成计划”系列活动之一,带动亲子共同种植花苗,增进亲子感情。

接下来,百东村将继续以“四小园”建设为抓手,整合多方资源,强化资金保障,通过乡村振兴促进基层治理,逐步培养引领村民树立“人居环境人人有责”的思想观念,让村民共同参与人居环境提升活动。同时,利用基层治理反作用于乡村振兴,全力推进人居环境整治,绘就生态宜居美丽乡村。

南海普法·伴您同行 生活法

妇联篇—— 被告不出庭 仍可判离婚

案例简介

张某(女)与任某(男)于2013年12月登记结婚,婚后生育一女。张某和任某因性格不合,婚后经常为家庭琐事争吵。2020年1月张某提起离婚诉至法院,任某表示悔改前非。为让女儿有一个完整的家,张某撤诉。在撤诉第二天,任某离家出走一直未归。张某与任某双方感情已破裂,并且没调解和好的可能。张某再次诉提起离婚诉至法院。但被告任某经传票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参加诉讼,张某能顺利离婚吗?

部门说法

根据我国法律规定,被告经过传唤未到庭的,法院可以缺席判决,法院根据原告的起诉意见结合相关证据、法律规定做出判决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一千零七十九条规定,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,应当进行调解;如果感情确已破裂,调解无效的,应当准予离婚。本案中,张某、任某因婚前缺乏了解,婚后经常发生吵打,任某有多次出轨行为,夫妻感情已破裂,张某坚决要求离婚。在张某2020年1月第一次起诉离婚后,经一年的冷静期,双方未能和好如初,分居至今,导致夫妻感情破裂。张某有足够证据证明双方的感情确已破裂,本着婚姻自由的原则,法院应当对张某的离婚请求予以准许。

相关链接

3月26日至3月27日,南海区普法办、南海区妇女联合会联合举办“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”主题微信学法大赛,参与游戏答题有机会获得微信红包等丰厚奖品,详情可关注“南海普法”微信公众号。



南海普法

大同社区“孝德之花”香满园



■“成才”主题墙绘。



■“反哺”主题墙绘。



■“传承”主题墙绘。



■ 亲子前来打卡。通讯员供图



走进大同社区腾龙村,一幅幅美丽的公益墙绘,向村民诉说着一个个孝德文化故事。

这些公益墙绘是大同社区妇联联合融爱家庭服务中心、大同社区义工总队等多方资源制作而成。此外,大同社区妇联还开展芳华议事厅,引导各村小组党员、妇女志愿者、亲子志愿者及居民围绕街道美化进行讨论,并制定改造方案。

沿着腾龙村文化楼的环村路,朵朵大红花展现在眼前,所有的花基都被可爱的小花点缀着。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位妈妈高举着胖嘟嘟的婴儿在花丛中玩耍,亲子眉欢眼笑,温馨甜蜜。再往前走,在一颗五彩花树下,小女孩捧着大红花兴高采烈地送给老奶奶,老奶奶笑得合不拢嘴。继续往前走,在大红花的

引领下,走过该村著名的“民国时期议事厅”及学士巷牌坊,可见一位妈妈细心地帮少年戴上红领巾,叮嘱少年努力读书,将来报效祖国,少年笑着回应妈妈。往前拐弯不远处,长大后的少年眼神坚定,背着年老的妈妈,决心回报妈妈多年的养育之恩。

“公益墙绘”微改造融合孝德文化,共分为“育儿”“成才”“反哺”“传承”4个主题,整条环村路贯穿大红花设计。当接到大同社区道路美化升级改造需求时,党员设计师李锦华脑海里第一时间出现的便是大红花。“小时候上学放学必经腾龙村的大红花,嘴馋时还摘下大红花,吸取其根部的花蜜。”李锦华回首道。“大红花又名朱瑾花,是80后、90后的童年回忆。因此我们将大红花作为孝德之花,引起村民的共鸣,更将孝德文化传承给下一代。”李锦华说。

从动员、构思到最后落地,历时3个月完成墙绘。大同社区

妇联主席潘丽玲介绍,在墙绘制作初期,其中1户屋主担心对外墙有影响,不同意在自家外墙进行墙绘。经村长多次上门沟通,得到该户屋主的支持与配合。同时,有部分村民担心墙绘影响村内环境。对此,妇女志愿者针对村民的疑问,及时分组入户解说。当墙绘完成后,“反对声音”随之消失,吸引了不少村民打卡。

更有趣的是,腾龙村的“美颜”村民看在眼里,喜在心里,临近村落的村民特意前往社区反映需求,希望他们的经济社也进行墙绘,在美化经济社环境的同时,传承村内历史文化。

除了四幅大型公益墙绘外,环村路的花基墙上开满朵朵“孝德之花”。原来,大同社区组织党员志愿者、亲子志愿者及新市民志愿者等,共同对街道的公共花基进行绘色,为腾龙村创建宜居家园增光添彩,让“孝德之花”愈开愈艳。

文/图 珠江时报记者 何泳谊 通讯员 程秀仪